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04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0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研發處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召集人雅萍

出席人員：曲委員德益、陳委員約宏、簡委員立人、袁委員廣鳴

列席人員：提案單位—事務組馬組長傳宗、嚴婕專員、營繕組林組長奕秀、黃

組員鵬吏、傳統藝術研究中心籃專員筱涵。研發處劉專員宜羚、學

生住宿中心王主任亮月

記 錄：研發處劉專員宜羚

一、召集人報告：本次會議一共有 4 案，在本次提案報告之前，先請研發處報告將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。

二、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：

（一）藝大書店：目前招牌已施工完成，固定於「學生活動中心」招牌右側。上次會議決議材質為耐厚鋼並讓其招牌自然鏽蝕，承辦單位在施工上考量鐵鏽會滴水且使用年限不久，所以將材質改成噴漆的方式執行。

委員意見：（1）此案通過並結案。（2）提醒承辦單位往後在施工時勿自行更改設計及施工方式。（3）若與其他招牌並列時注意相對位

置的水平、對齊。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由 1：總務處事務組製作中英文對照之「線性尺規地圖」

說明：詳如「附件 1-1 CP1050201A 提案單」

決議：詳如「附件 1-2 CP1050201A 委員意見」

案由 2：總務處營繕組 教學與研究大樓間戶外階梯止滑條工程

說明：詳如「附件 2-1 CP1050201B 提案單」

決議：(1) 止滑條顏色：藍色 (2) 止滑條尺寸：寬度 5cm

(3) 止滑條形式與位置：詳如「附件 2-2 CP1050201B 委員決議」

案由 3：總務處營繕組 研究生宿舍指標牌樣式及設置位置

說明：詳如「附件 3-1 CP1050201C 提案單」

決議：

(1) 指示牌整體的顏色、字型、風格都需再做調整。

(2) 建議委託禾口設計有限公司劉銘維先生作為諮詢顧問。

案由 4：傳研中心 架設宣傳帆布位置

說明：詳如「附件 4-1 CP1050201D 提案單」

決議：

(1) 永久性的設置：建議不再另外裝置宣傳帆布，可將傳研中心 2 處入口招牌意象、顏色、照明重新思考，再提案。

(2) 臨時性的設置：可配合各檔期作活動的臨時性招牌，設置地點與時間請向總務處提出申請即可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五、散會：下午 5 時 00 分